

二零零七年行政長官選舉

選票分析

有效選票的分項數字		無效選票的分項數字		不獲接納的問題選票的分項數字		總數
梁家傑先生 (1 號候選人) 取得的選票	曾蔭權先生 (2 號候選人) 取得的選票	批註“未用”及 “UNUSED”的 字樣並由 投票站主任 保存的選票	未經填劃 的選票	沒有按照 《選舉程序(行政 長官選舉)》規例 第 36(1)(b)條 填劃的選票*	因無明確選擇 而無效的選票	
123	649	1	11	4	1	789

* 蓋上印章的方式，並不是在選票上與選民所揀選的候選人姓名相對的圓圈內出現單一個“✓”號。